

河北清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清开建议字〔2026〕6号

对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第012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黄鹏代表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关于打造羊绒产业高质量发展标杆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我县羊绒产业发展的高度关注和深入思考。您提出的规范原料管控、推动加工升级、创新销售模式三方面建议，紧扣产业痛点与发展趋势，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实践价值，县政府已组织相关部门认真研究，并在具体工作中予以吸纳落实。

一、关于“推动加工升级，激活转型动能”方面

开发区支持科工、财政部门能够设立羊绒产业技改专项资金，对购置智能分梳、全自动纺纱、一线成型电脑横机等设备的技改项目，按设备投资额给予相应补贴。绿色生产方面，推广低

水耗生物染色及超临界二氧化碳无水染色技术。您所提出的“统一标准+共享检测+共享工厂+一线成型”的数字化生产模式，我们下一步会深入调研研究，以此持续扩大共享模式应用范围，降低中小企业转型门槛。

二、关于“创新销售模式，提升品牌价值”方面

开发区内羊绒成衣企业已建成或在建“企业工厂店”，同时新华羊绒、衣尚、红太、柔华等自主品牌今年多次参加新华社、消博会等展示展出平台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完善产业政策体系，加快推进您建议中涉及的区块链溯源全行业覆盖、共享制造模式深化、跨境电商生态优化等重点工作，努力将清河打造成为全国羊绒产业高质量发展标杆。

再次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继续提出宝贵意见。

(印章)

2026年5月25日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